

2021 年海阳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招聘工作

人员初试及面试相关事项的通知

按照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海阳市教师招聘工作要求，2021 年海阳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教育类岗位初试时间定于 5 月 23 日举行、面试时间定于 5 月 29 日举行。现将考试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考试时间

初试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3 日 8:30-10:00

面试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9 日

二、打印准考证时间

初试准考证打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7 日 9:00-5 月 23 日 9:00，面试准考证打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5 日 9:00-5 月 29 日 6:15，期间应聘人员可登陆报名网址（<https://qzpta7.chinasyks.org.cn:18443/cn-ythaiyangjy/index.html#/index>），下载并打印初试和面试准考证（无需盖章）、《2021 年海阳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》和《2021 年应聘海阳市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》。

三、初试注意事项

初试采用笔试的方式进行，考试内容为教学基础知识（包括教育学、心理学、教育政策法规等教育教学知识）。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，满分 100 分。为控制人员密度，各考点于考试当日 7:30 开始入场，考生须凭考试当日的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、准考证和有效期内二代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进入考点。考生自备文具（如黑色字迹的钢笔、

签字笔或圆珠笔、2B 铅笔、橡皮等)。参加初试的考生不得携带参考资料、教学参考书、电子设备等物品进入考场。需参加初试的岗位已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发布在海阳市政府网站，请考生自行查询。

初试成绩公布后，根据初试结果确定初试成绩合格线，从初试成绩合格线以上人员中根据初试成绩分岗位由高分到低分，对岗位计划为 1-5 人（含）的按照岗位计划 1:5 比例确定进入面试环节范围人员，对岗位计划为 6 人（含）以上的按照 1:3 比例确定进入面试环节范围人员，进入面试范围数量不足岗位计划比例的，以实有人数进入面试环节。进入面试范围人员最后一名初试成绩并列的，一同进入面试。初试成绩及进入面试范围人员名单将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前发布在海阳市政府网站上。初试成绩不带入面试。

进入面试人员按照鲁发改成本〔2018〕1427 号文件规定需缴纳面试考务费 70 元。享受减免考务费人员，经本人申请，可免缴面试考务费。面试当天缴纳面试考务费，如报考岗位未组织初试则补交 30 元面试考务费，如报考岗位已组织初试则须缴纳 70 元面试考务费（请考生提前准备好零钱现金，现场不找零）。

四、面试注意事项

1、面试人员必须携带本人准考证和身份证，持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于当天早 6:00 前到面试考点西门报到，考生迟到 15 分钟不得入场，取消面试资格。面试当日不提供早餐、午餐，请考生自备。

2、面试实行全封闭管理。考生集合后，须按组织管理人员要求，立即将携带的手机等各类通讯工具关闭，并上交

组织管理人员集中保管。面试全程，考生不得携带、使用任何通讯工具、电子存储记忆录放等设备，违者取消面试资格。

3、分职位的试讲顺序由组织单位确定，同职位的考生按抽签确定试讲顺序依次进行试讲。考生面试期间禁止与外界人员接触，否则按零分处理。考生家属等无关人员严禁进入面试地点。面试人员要遵守面试纪律，按面试程序和要求参加面试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有关规定和纪律。

4、面试人员进入候考室、备课室必须保持安静，不得互相交谈和大声喧哗，经工作人员劝阻无效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5、除报考音体美岗位的考生面试以课堂试讲和技能测试的方式进行外，其余学科采取课堂试讲方式进行，试讲时间不超过10分钟。报考音乐教师岗位的技能测试包括声乐、钢琴，测试时间不超过10分钟；报考体育教师岗位的技能测试包括篮球、足球、队列操练；报考美术教师岗位的技能测试为素描，测试时间为60分钟；课堂试讲成绩或技能测试成绩不足60分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
6、技能测试内容由评委面试当天确定，考生不允许自备任何乐器、道具、演出服等。

7、面试开始后，面试人员先到备课室进行备课，备课时间为40分钟，备课完毕后，正式试讲，考生进入试讲室和技能测试室后，考试全程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评委或考务工作人员透露本人的姓名、考号、工作单位等信息，只报试讲号（我是**号考生，现在开始试讲），违者试讲成绩按零分处理。到达规定时间，考生停止试讲。

8、考生试讲结束后离开任何一个教室（候考室、备课室、

试讲室、技能测试室)要随身带走自己所有物品,离开后不得再进入,由工作人员引领到休息室等候,不得喧哗、不准随意离开休息室。每个学科试讲全部结束后,当场公布试讲成绩、技能测试成绩和进入笔试范围人员名单。宣布成绩后方可离开考点。

9、笔试、考察、体检和签约具体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。

五、疫情防控注意事项

1.为保证考生身体健康,根据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,考生进入考点参加考试,应当主动出示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(绿码),并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。

2.初试及面试当日,考生须携带本人亲笔签名的《2021年海阳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考生健康承诺书》(附件2)进入考场。

3.经现场卫生防疫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(体温 37.3°C 以上,或出现持续干咳、乏力、呼吸困难等症状)的考生,不得进入考点(准考证由工作人员收取,用以退费)。

4.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,自备医用外科口罩,除核验考生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,进入考点、参加考试应当全程佩戴口罩(未佩戴口罩者不得进入考点)。

请广大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,以免影响考试。凡违反我省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,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,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

特别提醒:

1. 如因不可抗力因素（如台风、地震、洪水、冰雹、疫情防控变化等）无法如期进行初试，将提前在海阳市政府网站发布延期考试公告。

2. 考试当天需携带身份证、准考证和其他考试物品，在工作人员统一安排下有序进入考点。

3. 海阳市教育和体育局咨询电话：0535-3227560。

附件 1：关于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申领使用说明

附件 2：《2021 年海阳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考生健康承诺书》

海阳市教育和体育局

2021 年 4 月 28 日